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0002、299903 证券简称：万科 A、万科 H 代

公告编号：〈万〉2026-09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证券简称：万科 A，证券代码：000002）连续三个交易日（2026 年 9 月 18 日、9 月 21 日、9 月 22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及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大股东”）进行了书面函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稳定，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在定期报告中已披露，2026 年公司将聚焦化险和发展两大主题，坚定推进城市与业务聚焦，持续提升产品与服务能力，同时也将持续通过存量资源盘活和大宗资产交易，通过落实再融资、展期等融资优化举措，实现公司资债结构的优化、有序缓释到期偿付压力、稳妥处置债务风险。目前公司正持续推进相关工作。

2、公司关注到近期房地产板块上市公司股票交易活跃。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经自查，并向第一大股东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第一大股东均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主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经公开披露信息以及前述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

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2026 年半年度报告》，2026 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 701.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149.5 亿元，业绩同比分别下降 33.4%和 25.2%；基本每股亏损 1.25 元，同比下降 24.4%。同时公司流动性承压，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中的股东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有息负债合计金额为 1,788.6 亿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530.8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站，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第一大股东的回函。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二日